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孫大成	服務機關	1.外交部駐瓜地馬拉共和國大使館	職稱	1.大使
			2.		2.
申報日	民國098年12月05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孫素敏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張秀蓮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萬華區漢中段一小段0087-0000地號	551	10,000分之227	孫素敏	臺灣銀行	97年12月25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萬華區漢中段一小段03389-000建號	100.42	全部	孫素敏	臺灣銀行	97年12月25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孫大成